

广州市民办学校年度检查实施办法（试行）

第一条 为促进本市民办学校依法办学和规范管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国务院关于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等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民办学校年度检查（以下简称年检），是指教育行政部门依法按年度对民办学校依法办学和规范管理情况进行综合检查的专项行政管理制度。

第三条 凡经市、区教育局审批且核发《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并在同级民政部门登记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民办学校（包括幼儿园、小学、初中、九年一贯制学校、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非学历教育培训机构、非学历高等教育培训机构，下同），适用本意见。

当年度批准设立的民办学校，可以不参加当年的年检。

实施职业资格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的民办学校，年检工作由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另行规定。

第四条 年检工作应坚持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促进民办学校规范管理的总体要求，坚持立德树人的指导思想，坚持深化改革、优化服务、依法监管、查漏补缺、实事求是、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

第五条 市教育局统筹全市民办学校年检工作并对区教育局年检工作进行指导。

各区教育局负责本区审批管理的民办学校年检的组织实施、结论确定、结论公告、数据统计和总结工作；负责年检过程中的问题整改、申诉受理工作。

第六条 年检内容

(一) 学历教育学校年检主要内容包括：

1. 遵守法律法规和各项管理规定的情况；
2. 党团组织建设、制度落实及活动开展情况；
3. 按照章程开展活动的情况；
4. 师资队伍建设和内设机构及人员配备情况；
5. 教育教学活动开展情况；
6. 和谐校园建设、安全稳定工作的开展情况；
7. 财务管理状况，收入支出情况和现金流动情况；
8. 各级政府和业务主管部门奖励、处罚情况；

(二) 幼儿园年检主要内容包括：

1. 遵守法律法规和各项管理规定的情况；
2. 党团组织建设、制度落实及活动开展情况；
3. 和谐校园、安全稳定和卫生保健工作开展情况；
4. 按照章程开展活动的情况；
5. 师资队伍建设及人员配备情况；
6. 保教工作开展情况；
7. 财务管理状况，收入支出情况和现金流动情况；

8. 各级政府和业务主管部门奖励、处罚情况;

(三) 培训机构年检主要包括:

1. 遵守法律法规和各项管理规定的情况;
2. 党团组织建设、制度落实及活动开展情况;
3. 按照章程开展活动的情况;
4. 安全稳定工作的开展情况;
5. 按纲教学、遵守招生政策和考试纪律情况;
6. 规范收退费管理情况;
7. 各级政府和业务主管部门奖励、处罚情况。

第七条 市、区教育局应以《广州市教育局民办学校(分类)年检指标体系量化表》(见附件)为标准。

第八条 民办学校在总结上一年度工作的基础上,按照年检内容和标准进行自查。

第九条 民办学校在自查的基础上,通过网上年检平台完成网上填报工作并准备以下年检材料:

(一) 对照《广州市教育局民办学校(分类)年检指标体系量化表》年检内容三级指标逐条对应的佐证资料;

(二) 学校年度工作总结。

第十条 核查环节可分为材料核查和现场核查。

材料核查:市、区教育局根据职责对民办学校报送材料的完整性进行核查,决定是否退回和要求补充资料;如不进行现场核查,则对民办学校报送材料的真实性进行全面核查并打分,形成年检结论建议。

现场核查：市、区教育局根据职责在材料核查的基础上，根据工作需要对民办学校组织实地核查并打分，形成年检结论建议。

上一年度年检结论为“不合格”和“基本合格”的民办学校应当全部进行现场核查。

市、区教育局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委托社会专业机构对民办学校进行材料核查和现场核查。

第十一条 年检结论分为“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种。

第十二条 市、区教育局应以材料核查和现场核查量化打分结果为主要依据，综合日常管理掌握的情况，按量化得分在 70 分以上者，给予年检“合格”结论；得分在 60-69 分区间内，给予年检“基本合格”结论；得分在 60 分（不含）以下者，给予年检“不合格”结论。

第十三条 市、区教育局应当在官方网站发布年检结论公告，通报民办学校年检结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市、区教育局在发布民办学校年检结论公告前，应先将年检结论在官方网站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10 日。民办学校对年检结论有异议的，可在年检结论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所属教育主管部门提出申诉。

第十四条 年检结束后，市、区教育局应根据年检结论，在办学许可证副本上加盖年检结论戳记。区教育局应将年检结论报市教育局备案。

民办学校换发办学许可证，应当保留上一年度原有年检记录。

第十五条 对年检结论为“不合格”和“基本合格”的民办学校，市、区教育局主管部门及时出具书面整改通知书。民办学校应按照通知要求进行整改，并在2个月内将整改情况报送市、区教育局。

第十六条 年检是促进民办学校依法办学和规范管理的重要抓手。年检结论将作为学校评优评先、资助奖励、科研立项、招生计划安排和行政处罚等规范管理的重要依据。

第十七条 民办学校应当把年检纳入学校年度工作计划，指定专人负责，分类建档。

民办学校填报年检材料应真实、全面、及时、有效。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报送年检材料者，应在年检工作开始前申请延期报送并获得所属教育局主管部门同意，否则视为未参加年检。

对年检材料弄虚作假且情节严重和虽参加年检但拒不配合年检工作的民办学校，年检结论降低一档或判定为“不合格”。对因主观原因未参加年检和违反有关规定的民办学校直接判定为“不合格”。

第十八条 民办学校年检不收取费用。

第十九条 在年检过程中，年检工作人员有滥用职权、侵犯民办学校合法权益情形的，民办学校可书面向所属教育局或有关部门反映。经所属教育局核查属实，责令其改正；情节严重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一条 市教育局可根据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要求，结合民办学校办学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适当调整《广州市教育局民办学校（分类）年检指标体系量化表》的量化细则和分值权重。

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 2019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有效期 3 年。

附件：《广州市教育局民办学校（分类）年检指标体系量化表》

附件

一、广州市教育局民办幼儿园年检指标体系量化表

学校（机构）名称：盖章 自查得分： 市/区检查总分： 20 年 月 日

序号	指标权重	指标内容			分值	操作办法		量化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现场检查	量化细则	自查	核查	终评
1	必达指标	依法办学 (12分)	贯彻落实法律法规情况	1. 贯彻落实民办教育新法新政方案情况	2	1. 看会议记录：各种会议记录是否及时、齐全、有效；2. 查看证明材料：各种请示、批复，公示、公告是否及时到位；3. 询问落实情况：了解学校依法办学的宣传、培训、落实情况。	完全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满分计；较好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80%计；基本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60%计。			
				2. 参加学法培训情况	1					
			分类登记落实情况	1. 分类登记记录完整。	2					
				2. 落实分类登记证明齐全。	1					
			依法办学落实情况	1. 行政团队健全，	2					
				2. 章程制定齐全	2					
3. 法定手续完善	2									
2	必达指标	党建工作 (12分)	政治建设情况	把党的政治建设作为根本性建设，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3	1. 看会议记录：各种会议记录是否及时、齐全、有效；2. 查看证明材料：各种请示、批复，党费交纳登记、党课培训资料等。3. 询问落实情况：了解党建工作中组织健全、制度落实、活动经常的具体落	完全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满分计；较好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80%计；基本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60%计。			
			思想建设情况	加强和改善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加强学生德育，引领校园文化建设。	3					
			组织建设情况	党建工作全覆盖，党组织建设水平不断提升，党组织参与决策有保障，党员教育管理范，党建考核工作不断强化。	3					

			制度建设情况	党的政治、组织、作风、纪律建设与制度建设相结合，党建工作纳入章程，制度健全规范，落实党建工作保障制度，规范权力运行与约束监督，落实民主集中制，“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等	3	实情况。			
3	必达指标	规范管理 (15分)	幼儿园决策机构情况	1. 行政团队建设履职	3	1. 看会议记录：各种会议记录是否及时、齐全、有效； 2. 查看证明材料：各种请示、批复，各种规章制度建立情况等； 3. 询问落实情况：了解各类法律法规和制度的具体落实情况。	完全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满分计；较好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80%计；基本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60%计。		
				2. 幼儿园章程落实	2				
			建章立制情况	1. 规章制度健全	2				
				2. 依法依规落实	2				
			规范招生情况	1. 严格执行招生政策，无违规招生行为	2				
2. 严格执行招生计划、按核定规模招生	2								
			3. 招生简章广告内容真实，	2					
4	重要指标	师资队伍 (10分)	教师队伍建设	1. 专任教师师生比达到民办幼儿园设置标准	1	1. 看会议记录：各种会议记录是否及时、齐全、有效； 2. 查看证明材料：各种请示、批复，各种规章制度建立情况等； 3. 询问落实情况：了解各类法律法规和制度的具体落实情况； 4. 根据花名册抽查核对教师资格证和继续教育落实情况； 5. 根据花名册抽查核对专	完全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满分计；较好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80%计；基本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60%计。		
				2. 教师持有教师资格证比率、学历达标比率、职称比率逐年上升	1				
			教师权益和管理	1. 依法保障教师的合法权益，教职工聘任及试用手续合法合规	1				
				2. 按月按时足额发放教职工工资，为教职工办理五险一金；执行民办学校教师最低薪酬指导标准	1				
				3. 重视教师的继续教育和职称申报，继续教育完成率较高	1				
				4. 教师年流动率低	1				

			师德及考评	1. 教师敬业爱生，为人师表	1	任教师五险一金交纳情况。				
				2. 教师无体罚和变相体罚幼儿	1					
				3. 教职工无违法犯罪	1					
				4. 建立科学的教职工考评制度	1					
5	重要指标	保育教育 (16分)	(1)规划制定执行情况	1. 制定远期发展规划和近期工作计划，有阶段性总结、分析和后续方案	2	1. 看会议记录：各种会议记录是否及时、齐全、有效；2. 查看证明材料：教材、教玩具、教辅资料规范齐全等；3. 询问落实情况：了解规章制度和管理规定落实、活动经常的具体落实情况。4. 查看学生餐饮和卧室条件、环境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完全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满分计；较好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80%计；基本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60%计。			
				2. 制定并执行幼儿园课程计划，教师备课记录齐全，幼儿园文书档案、教师业务档案和幼儿档案管理符合相关要求	2					
				3. 教材、教玩具、教辅资料规范齐全	2					
			(2)教育教学管理情况	1. 坚持保教结合，科学、合理的安排和组织一日生活，时间安排具有相对的稳定性与灵活性，动静结合，室内外结合	3					
				2. 建立教学管理检查考核机制，记录执行情况	2					
				3. 学生餐饮营养科学、健康卫生	3					
				4. 学生卧室舒适卫生、卧具健康环保	3					
			6	重要指标	办学质量 (10分)			办学理念与品牌塑造情况	1. 全面贯彻教育方针，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有正确的办园指导思想、办园宗旨和培养目标	2
2. 有先进的办学理念和科学的发展规划	2									
办学特色	1. 鲜明的地域文化特色	2								

			与全面发展情况4	2. 综合全面的保育教育课程	1	奖情况。	要求, 按本项分值60%计。			
			表彰奖励与社会认可情况	1. 办园过程取得的成绩	2					
				2. 幼儿家长的高度认同和社会各界广泛赞誉。	1					
7	重要指标	财务管理工作 (10分)	依法审计情况	1. 按要求及时出具年度审计, 年度审计报告齐全	2	1. 查看相关记录, 学生收费、政府补贴、年度投入和办学结余使用情况; 2. 年度审计报告齐全, 专项审计无严重问题。 3. 对发现问题全部及时整改并有整改方案可酌情扣分; 4. 如无公示审计报告、整改情况酌情扣分。	1. 完全达到指标要求, 按本项满分计; 较好达到指标要求, 按本项分值80%计; 基本达到指标要求, 按本项分值60%计。 2. 如出现严重违反财务规定、恶意抽逃资金的情况, 连续两年亏损或资不抵债的情况, 降低结论等次直至判定年检“不合格”。			
				2. 重要事项专项审计无严重问题	2					
			对会计事务所指出问题及时整改情况	问题及时整改的情况	3					
			财务公示情况	不具备及时整改条件的问题应制定整改方案。公示审计报告、整改情况。	3					
8	重要指标	安全卫生工作 (15分)	组织领导 2	1. 落实安全卫生工作“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制度。	1	1. 看会议记录: 各种会议记录是否及时、齐全、有效; 2. 查阅资料, 安全工作组	完全达到指标要求, 按本项满分计; 较好达到指标要求, 按本			
				2. 成立安全卫生工作小组, 明确责任分工。	0.5					

			3. 安全卫生管理制度健全，有门卫、值班巡查、校车、食堂、消防、晨检、消毒、隔离等安全卫生管理制度，建立安全卫生隐患排查整改机制。	0.5	织、制度、考评、奖惩等规章制度完善；	项分值80%计；基本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60%计。 校车出现严重违纪问题，按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办法（穗府办规〔2017〕16号）规定执行。			
	基础保障 2	1. 幼儿园设有安全管理机构，按标准配备专职保安员，加强校园值班巡查。	0.5	实地查看，校门、值班室、视频监控、教室、实验室、食堂、宿舍、围墙、活动场地等符合安全标准，有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或安全警示标志等。					
		2. 设置规范门卫值班室，配备防卫器械，设置报警、通讯设备，建立使用保管制度。	0.5						
		3. 安装视频监控设备，覆盖各类重点场所，园舍道路、通道等安装路灯，危险地方设置警示标志和防护设施。	0.5						
		4. 各类教学、生活设施符合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相关安全标识清楚，有定期检查、维护等制度。	0.5						
	安全卫生 管理2	1. 落实消防、交通、大型活动、突发事件、校园管理、宿舍食堂管理等制度。	0.5	发现责任范围内安全事故、群体性事件或政治安全事件，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直接判定年检不合格。					
		2. 加强安全卫生教育工作。	0.5						
		3. 加强师生日常安全管理，做好师生校内及集体外出安全工作。	0.5						
		4. 及时妥善处置安全卫生事件，无引发其他相关不稳定因素。	0.5						
	安全卫生 教育2	1. 落实安全卫生教育计划、积极开展各类专题教育和安全演练。	0.5	1. 查阅记录，会议、形势分析、登记、统计等安全工作记录齐全； 2. 有安全教育计划、教育及演练记录、家长安全提示回执。					
		2. 充分利用“广州市安全教育平台”，开展经常性安全教育。	0.5						
		3. 加强幼儿心理健康教育。	0.5						
		4. 密切家园合作，督促家长做好幼儿安全监护。	0.5						

			校车管理 2	1. 校车1年内共有3次交通违法行为	0.5	1. 全校使用的校车1年内共有3次交通违法行为。 2. 使用未许可校车接送学生。 3. 校车存在不按线路行驶、运行时车上人员不系安全带等安全隐患。 4. 发现问题不按时整改。 5. 出现责任事故、伤亡事故或造成不良社会影响。一经查实或有关部门通报			
				2. 使用未许可校车接送学生	0.5				
				3. 校车不按线路行驶、运行时车上人员不系安全带等安全隐患	0.5				
				4. 发现问题不按时整改	0.5				
9	观察 指标	奖惩情况	奖励表彰 情况 加1-10分	1. 国家、省、市、区政府或教育行政部门奖励表彰		查看证书或证明材料。	国家、省、市、区政府或教育行政部门奖励表彰，分别加5、4、3、2、1分，累计最高加10		
				2. 弘扬正气、传递正能量成绩突出		查看证书或证明材料。	英雄、模范事迹，扶贫济困、救死扶伤、见义勇为等事迹1个加5分，累计最高加10。		
		处罚惩戒 情况 减1-10分	1. 国家、省、市、区政府或教育行政部门通报批评		核对通报批评的事实材料。	国家、省、市、区政府或教育行政部门通报批评，分别减5、4、3、2、1分，累计最高减10			

				2. 发生重大事故或案件	核对通报批评的事实材料。	视情节轻重减1-10分。			
				3. 有效举报投诉等情况	核对有效举报投诉的事实材料。	有效举报投诉1次减1分，累计最高减10			

二、广州市教育局民办中小学校年检指标体系量化表

学校（机构）名称：盖章 自查得分： 市/区检查总分： 20 年 月 日

序号	指标权重	指标内容			分值	操作办法		量化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现场检查	量化细则	自查	核查	终评
1	必达指标	依法办学 (15分)	贯彻法律法规情况	1. 贯彻落实民办教育法律法规及政策情况。	3	1. 看会议记录：各种会议记录是否及时、齐全、有效； 2. 查看证明材料：各种请示、批复，公示、公告是否及时到位； 3. 询问落实情况：了解学校依法办学的宣传、培训、落实情况。	完全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满分计；较好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 80%计；基本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 60%计。			
				2. 参加普法学习培训情况。	2					
			办学资质情况	1. 落实分类登记要求，证照齐全、有效、一致。	2					
				2. 法定手续完善，章程等有关事项的确定、变更、调整经审批机关核准或备案。	2					
				3. 办学地址合法、有效、稳定，校园和基本教育教学设施独立。	2					
				4. 办学场地、校舍符合设置标准，其中办学场地面积：生均占地面积(小学 18 m ² ，初中 23 m ²)、生均建筑面积(小学 7 m ² ，初中 9 m ²)。	2					
				5. 文艺体卫及实验室等场室满足教学要求。	2					
		政治建设情况	把党的政治建设作为根本性建设，把政治建设贯穿党的建设全过程。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	4	. 查阅会议记录等佐证材料。	较好达到，得 3-4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				

2	必达指标	党建工作 (15分)	思想建设情况	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管理权、主导权、话语权。加强和改善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加强学生德育，引领校园文化建设。	4	查阅思想建设等佐证材料。	较好达到，得 3-4 分；一般达到得 2-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			
			组织建设情况	组织健全全覆盖，规范设置，按期换届。落实“双相进入，交叉任职”，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党建责任一岗双责。依规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发挥	4	查阅请示、批复，党费交纳登记、党课培训资料等。	1. 较好达到，得 3-4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 2. 未单独建立或联合组建党组织、党组织负责人未进入董(理)事会的，降低结论等次直至判定年检“不合格”。			
			制度建设情况	党的政治、组织、作风、纪律建设与制度建设相结合，党建工作纳入章程，制度健全规范，落实党建工作保障制度，规范权力运行与约束监督，落实民主集中制，“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等	3	询问了解党建工作中组织建设、制度建立、经费保障等具体落实情况。	较好达到，得 2-3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			
3	必达指标	规范管理 (15分)	决策机构情况	1. 举办者符合办学要求，身份、资质等证明材料齐全、有效。	2	查阅决策机构佐证材料。	较好达到，得 3-4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			
				2. 校长任职资格符合要求，聘任手续完备。	1					
				3. 行政团队建设及履职情况。	1					

			建章立制情况	1. 内部治理体系完善，办学发展规划、教育教学、人事、安全保卫等各项规章制度健全。	3	查阅规章制度等材料。	较好达到，得 3-4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					
				2. 制度制定、修订程序合法，文本规范、完备。	2							
			具体落实情况	1. 各项规章制度落实情况。	3	随机抽取教师、学生座谈或访谈。	1. 较好达到，得 5-6 分；一般达到得 3-4 分；达到度较差，得 0-2 分。 2. 管理混乱严重影响教育教学，出现重大事故产生恶劣社会影响的，降低结论等次直至判定年检“不合格”。					
				2. 学校管理秩序情况。	3							
4	重要指标	师资队伍 (10分)	队伍建设情况	1. 专任教师师生比达到民办学校设置标准，教职工与学生比不低于以下标准：高中教职工与学生比为 1: 12.5、初中为 1: 13.5、小学为 1: 19。	2	查阅教师档案等。 查阅数据和发展动态。	较好达到，得 2 分；一般达到得 1 分；达到度较差，得 0 分。					
				2. 专任教师任职资质符合要求，教师持有教师资格证比率、学历达标比率、职称比率逐年上升。	1			查阅教师聘任、工资发放（银行转账单）、社保中心盖章证明等佐证材料。	较好达到，得 2 分；一般达到得 1 分；达到度较差，得 0 分。。			
				3. 配备专职心理教师情况。	1							

			权益保障情况	1. 依法保障教师的合法权益，教职工聘任及试用手续合法完备。	1	随机抽取教师座谈或访谈。	拖欠教职工工资达 2 个月以上，超过 50% 专任教师未办理教职工五险一金的，降低结论等次直至判定年检“不合格”。				
				2. 按月按时通过银行足额发放教职工工资，为教职工办理五险一金；执行民办学校教师最低薪酬指导标准；建立教师从教津贴和年金制度。							
				3. 落实教师继续教育和职称申报情况。				1			
				4. 教师队伍稳定，流动率低。				1			
			师德及考评情况	1. 教职工执行《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	1	查阅佐证材料并核对举报投诉线索及处理情况。	1. 较好达到，得 3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 2. 对发生师德失范并影响恶劣的学校，降低结论等次直至判定年检“不合格”。				
				2. 教职工无违法犯罪，无有效投诉师德问题。	1						
3. 建立教师考评制度。	1										
5	重要指标	教育教学（10分）	课程管理情况	1. 教学计划制定和执行情况。	3	1. 查阅课程管理相关佐证材料。 2. 随机抽取师生座谈或访谈。	较好达到，得 3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 如未按省、市课程设置开设课程或使用未经审定（审查）的教材，直接判定为年检“基本合格”；情况严重者，降低结论等次直至判定年检“不合格”。				
				2. 执行课程方案、课程标准和课程计划情况。							

			教学管理 情况	1. 教育教学质量评估监测、教学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教师备课规范达标，教材、教辅资料规范齐全。	3	1. 查阅教学管理相关佐证材料。 2. 随机抽取师生座谈或访谈。 3. 查学籍网。	1. 较好达到，得 3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 2. 超过 2% 在校生与在籍学生信息不一致时，直接判定年检“基本合格”；超过 5% 在校生与在籍学生信息不一致，或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出现班额超过 55 人，降低结论等次直至判定年检“不合格”。			
				2. 学生管理、安全健康教育等制度执行情况。						
				3. 落实学生“减负”规定，建立健全学生作业管理机制。						
				4. 执行学籍管理规定，学籍管理材料完备，归档保管规范，符合注册和毕（结）业要求。						
				5. 按要求及时更新学生学籍异动信息，在籍学生信息真实并与在校生情况一致。						
				6. 学校文书档案、教师业务档案和学生档案管理符合相关要求。						
			招生管理 情况	1. 招生简章、广告经备案后发布，内容真实、一致。	1	1. 查阅招生管理相关佐证材料。 2. 随机抽取师生座谈或访谈。	1. 较好达到，得 3-4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 2. 义务教育学校违反免试原则进行招生、中小学校借助第三方进行招生、不按核准的办学层次进行招生的，可直接判定为年检“基本合格”，情节特别严重并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降低结论等次直至判定年检“不合格”。			
				2. 严格执行招生考试政策，无违规招生考试行为。	1					
				3. 中小学校无借助第三方进行招生。	1					
				4. 严格执行招生计划、办学层次规定。	1					

6	重要 指标	办学质量 (15分)	办学理念与 品牌 塑造情况	1. 办学理念先进，教育教学理念科学。	3	查阅办学理念等佐证材料。	较好达到，得3分； 一般达到得2分； 达到度较差，得0-1分。			
				2. 办学发展规划科学，品牌塑造与提升明显。	2	查阅办学特色等佐证材料。	较好达到，得2分； 一般达到得1分； 达到度较差，得0分。			
			办学特色 情况	1. 具有鲜明、独特的文化特色。	3	1. 查阅各种参赛考试 获奖和媒体宣传报道 并核实举报投诉。 2. 随机抽取学生、家长 座谈或访谈。	较好达到，得4-5分； 一般达到得3分； 达到度较差，得0-2分。			
				2. 办学底蕴深厚。	2					
			办学效益 情况	1. 依规参加合法的竞赛、考试、活动取得成绩情况。	5	1. 查阅各种参赛考试 获奖和媒体宣传报道 并核实举报投诉。 2. 随机抽取学生、家长 座谈或访谈。	较好达到，得4-5分； 一般达到得3分； 达到度较差，得0-2分。			
				2. 社会认可及家长、学生评价情况。						
7	重要 指标	财务管理 (10分)	依法审计及 整改 落实情况	1. 按要求及时出具年度审计。 2. 重要事项专项审计无严重问题。 3. 问题及时整改情况；对不具备及时整改条件制定专项整改方案。 4. 公示审计报告、整改情况。	2	查阅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整改落实佐证材料。	1. 较好达到，得3-4分；一般达到得2分； 达到度较差，得0-1分。 2. 年度审计报告齐全，专项审计无严重问题。如出现严重违反财务规定、恶意抽逃资金的情况，降低结论等次直至判定年检“不合格”。			

			资产使用管理情况	1. 资产明晰，管理规范，各项规章制度和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齐全。	1	查阅资产使用佐证材料，并核对会计账簿、经费使用等数据。	1. 较好达到，得 1-2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 2. 财务管理混乱、材料造假的，连续两年亏损或资不抵债的情况，降低结论等次直至判定年检“不合格”。			
				2. 财务、会计制度独立，财务会计账簿资料完整，资产经费使用及收支情况真实。	1					
			收费管理情况	1. 收费许可备案和公示公开；收费、票据规范，使用合理。	2	查阅收费管理等佐证材料，并核对往来账目等数据。	较好达到，得 3-4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			
				2. 会计档案资料完整，往来账目明晰。	2					
			教育事业统计管理情况	根据教育统计工作要求，依法依规填报，数据真实、准确。	2	查阅教育事业统计管理情况等佐证材料。	较好达到，得 3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			
8	重要指标	安全工作（10分）	组织领导情况	1. 贯彻落实安全工作“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制度。 2. 成立安全工作组织机构，明确责任分工。 3. 安全管理制度健全，建立门卫、值班巡查、校车、宿舍、食堂、消防、危化品等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机制。	2	查阅资料，安全工作组织、制度、考评、奖惩等规章制度完善。	较好达到，得 2 分；一般达到得 1 分；达到度较差，得 0 分。			
			基础保障情况	1. 落实人防保障，按标准配备专职保安员。 2. 落实物防保障，设置门卫值班室，配备防卫器械以及报警、通讯设备，建立	2	实地查看，校门、值班室、视频监控、教室、实验室、食堂、宿舍、围墙、活动场地等符合	较好达到，得 2 分；一般达到得 1 分；达到度较差，得 0 分。			

			<p>使用保管制度。</p> <p>3. 视频监控设备齐全、运行正常，校园道路、通道等安装路灯，危险地方设置警示标志和防护设施。</p> <p>4. 各类教学、生活设施符合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相关安全标识清楚，定期检查、维护</p>		<p>安全标准，有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或安全警示标志等。</p>				
		安全管理情况	<p>1. 落实消防、交通、大型活动、论坛、突发事件、校园管理、宿舍食堂管理等制度。</p> <p>2. 落实教育教学（含考试）政治安全工作要求。</p> <p>3. 落实师生日常安全管理要求，做好师生校内及集体外出安全工作。</p> <p>4. 及时妥善处置安全事件，无引发其他相关不稳定因素。</p>	2	<p>查阅记录，会议、形势分析、登记、统计等安全工作记录齐全。</p>	<p>1. 较好达到，得 2 分；一般达到得 1 分；达到度较差，得 0 分。</p> <p>2. 发现责任范围内安全责任事故、群体性事件或政治安全事件，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降低结论等次直至判定年检“不合格”。</p>			
		安全教育情况	<p>1. 落实安全教育计划、课时、教材、师资等要求，积极开展各类专题教育和安全演练。</p> <p>2. 充分利用广州市安全教育平台，开展经常性安全教育。</p> <p>3. 开展心理健康教育，配备法治副校长或辅导员，积极开展防治校园欺凌和暴力工作。</p> <p>4. 密切家校合作，及时教育、督促家长做好学生安全监护。</p>	2	<p>查阅资料，有安全教育计划、教育及演练记录、家长安全提示回执等佐证材料。</p>	<p>较好达到，得 2 分；一般达到得 1 分；达到度较差，得 0 分。</p>			

			校车管理情况	1. 校车提供者符合资质要求。 2. 校车及驾驶人符合资质要求。 3. 建立并落实学生接送安全管理制度，安排专人接送。 4. 校车行驶遵守交通安全规范，并按规定路线行驶。	2	查阅校车管理等佐证材料。	1. 较好达到，得 2 分；一般达到得 1 分；达到度较差，得 0 分。 2. 校车出现违反交通规章和相关安全管理规定的，按国务院校车安全条例和广州市政府校车安全管理规定执行。			
9	观察指标	奖惩情况	奖励表彰情况 加 1-10 分	1. 国家、省、市、区政府或教育行政部门奖励表彰		查看证书或证明材料。	国家、省、市、区政府或教育行政部门奖励表彰，分别加 5、4、3、2、1 分，累计最高加 10			
				2. 弘扬正气、传递正能量成绩突出		查看证书或证明材料。	英雄、模范事迹，扶贫济困、救死扶伤、见义勇为等事迹 1 个加 5 分，累计最高加 10。			
			处罚惩戒情况 减 1-10 分	1. 国家、省、市、区政府或教育行政部门通报批评		核对通报批评的事实材料。	国家、省、市、区政府或教育行政部门通报批评，分别减 5、4、3、2、1 分，累计最高减 10			
				2. 发生重大事故或案件		核对通报批评的事实材料。	视情节轻重减 1-10 分。			
				3. 有效举报投诉等情况		核对有效举报投诉的事实材料。	有效举报投诉 1 次减 1 分，累计最高减 10			

三、 广州市教育局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年检指标体系量化表

学校（机构）名称：盖章 自查得分： 市/区检查得分： 20 年 月 日

序号	指标权重	指标内容			分值	操作办法		量化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现场检查	量化细则	自查	核查	终评
1	必达指标	依法办学 (12分)	贯彻落实法律法规情况	1. 贯彻落实民办教育新法新政方案 2. 参加学法培训记录	6	1. 看会议记录：各种会议记录是否及时、齐全、有效； 2. 查看证明材料：各种请示、批复，公示、公告是否及时到位；3. 询问落实情况：了解学校依法办学的宣传、培训、落实情况。	完全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满分计；较好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 80%计；基本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 60%计。			
			分类登记落实情况	1. 分类登记决议 2. 落实分类登记证明	6					
2	必达指标	规范管理 (16分)	依法申办学校情况	1. 行政团队建设	6	1. 看会议记录：各种会议记录是否及时、齐全、有效； 2. 查看证明材料：各种请示、批复，党费交纳登记、党课培训资料等；	完全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满分计；较好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 80%计；基本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 60%计。有任何一项未达标，直接判定不合格。			
				2. 学校章程制定	5					

				3. 法定手续完善	5	3. 询问落实情况: 了解党建工作中组织健全、制度落实、活动经常的具体落实情况。			
3	必达指标	党建工作 (16分)	政治建设情况	把党的政治建设作为根本性建设, 把政治建设贯穿党的建设全过程。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 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管理权、主导权、	4	1. 校班子齐全有力; 2. 严格落实章程	完全达到指标要求, 按本项满分计; 较好达到指标要求, 按本项分值 80%计; 基本达到指标要求, 按本项分值 60%计。		
			思想建设情况	话语权。加强和改善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 推进师德师风建设, 加强学生德育, 引领校园文化建设。	4	1. 各项规章制度齐全; 2. 学习宣传及时到位			
			组织建设情况	组织健全全覆盖, 规范设置, 按期换届。落实“双相进入, 交叉任职”,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党建责任一岗双责。依规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 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发挥	4	1. 依法依规抓好落实 2. 综合管理效果明显			

			制度建设情况	党的政治、组织、作风、纪律建设与制度建设相结合，党建工作纳入章程，制度健全规范，落实党建工作保障制度，规范权力运行与约束监督，落实民主集中制，“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等	4	义务教育学校违反免试原则进行招生、中小学校借助第三方社会机构进行招生、不按核准的办学层次进行招生的，可直接判定为年检“基本合格”或“不合格”。				
4	重要指标	师资队伍(10分)	教师队伍建设	专任教师师生比达到民办学校设置标准。 教师持有教师资格证比率、学历达标比率、职称比率逐年上升。	4	①看规章制度、档案资料 ②看数据和发展动态	完全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满分计；较好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80%计；基本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60%计。			
			教师权益和管理	依法保障教师的合法权益，教职工聘任及试用手续合法合规。 按月按时足额发放教职工工资，为教职工办理“五险一金”；执行民办学校教师最低薪酬指导标准；建立教师从教津贴和年金制度。 重视教师的继续教育和职称申报，继续教育完成率较高。 教师年流动率低。	3	①看规章制度、档案资料 ②看数据和发展动态				
			师德及考评	教师敬业爱生，为人师表。 教师无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 教职工无违法犯罪。 建立科学的教师考评制度。	3	对发生师德失范并影响恶劣的学校，实施一票否决，直接判定为年检“不合格”	完全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满分计；较好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80%计；基本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60%计。			

5	重要 指标	教育教学 (10分)	规划制定执行情况	1. 教学计划制定和执行情况。 2. 执行课程方案、课程标准和课程计划情况。3. 教师备课规范达标, 教材、教辅资料齐全规范。		1. 查阅课程管理相关佐证材料。 2. 随机抽取师生座谈或访谈。			
			教育教学管理情况	1. 教育教学质量评估监测、教学管理制度制定和执行情况。	2	1. 查阅教学管理相关佐证材料。 2. 随机抽取师生座谈或访谈。 3. 查学籍网。	完全达到指标要求, 按本项满分计; 较好达到指标要求, 按本项分值 80%计; 基本达到指标要求, 按本项分值 60%计。		
				2. 发展规划、学生管理、安全健康教育、设施设备管理等制度和执行情况。	2				
				3. 学籍管理材料完备, 归档保管规范, 符合注册和结业要求。	2				
				4. 按要求及时更新学生学籍异动信息, 在籍学生信息真实并与在校生情况一致。	2				
5. 学校文书档案、教师业务档案和学生档案管理符合相关要求。	2								
6	重要 指标	办学质量 (16分)	办学理念与品牌塑造情况	1. 高尚的教育情怀和先进的办学理念 2. 科学的发展规划和强烈的品牌意识	5	查阅办学理念等佐证材料。	较好达到, 得 3 分; 一般达到得 2 分; 达到度较差, 得 0-1 分。		
			办学特色与全面发展情况	1. 鲜明的地域文化特色 2. 综合全面的素质教育课程	6	查阅办学特色等佐证材料。	较好达到, 得 2 分; 一般达到得 1 分; 达到度较差, 得 0 分。		
			表彰奖励与社会认可情况	1. 考试竞赛的良好成绩 2. 学生家长的高度认同和社会各界广泛赞誉	5	1. 查阅各种参赛考试获奖和媒体宣传报道并核实举报投诉。 2. 随机抽取学生、家长座谈或访谈。	较好达到, 得 4-5 分; 一般达到得 3 分; 达到度较差, 得 0-2 分。		

7	重要指标	财务管理 (10分)	委托会计事务所依法审计情况	1. 按要求及时出具年度审计; 2. 重要事项专项审计无严重问题。	4	1. 查阅各种参赛考试获奖和媒体宣传报道并核实举报投诉。 2. 随机抽取学生、家长座谈或访谈。	较好达到,得4-5分; 一般达到得3分;达到度较差,得0-2分			
			对会计事务所指出问题及时整改情况	1. 问题及时整改的情况; 2. 不具备及时整改条件的问题应制定整改方案。	3	全部及时整改并有整改方案可酌情扣分。	较好达到,得4-5分; 一般达到得3分;达到度较差,得0-2分			
			审计报告及问题整改的公示情况	公示审计报告、整改情况。	3	如无公示审计报告、整改情况酌情扣分。	较好达到,得4-5分; 一般达到得3分;达到度较差,得0-2分			
8	重要指标	安全工作 (10分)	组织领导	1. 贯彻落实安全工作“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制度 2. 成立安全工作组织机构,明确责任分工。 3. 安全管理制度健全,有门卫、值班巡查、校车、宿舍、食堂、消防、危化品等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机制。	2	查阅资料,安全工作组织、制度、考评、奖惩等规章制度完善。	较好达到,得4-5分; 一般达到得3分;达到度较差,得0-2分			
			基础保障	1. 加强人防保障,学校设有安全管理机构,按标准配备专职保安员,加强校园值班巡查。 2. 加强物防保障,设置规范门卫值班室,配备防卫器械,设置报警、通讯设备,建立使用保管制度。 3. 校园安装视频监控设备,覆盖各类重点场所,校园道路、通道等安装路灯,危险地方设置警示标志和防护设施。 4. 各类教学、生活设施符合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相关安全标识清楚,有定期检查、维护等制度。	2	实地查看,校门、值班室、视频监控、教室、实验室、食堂、宿舍、围墙、活动场地等符合安全标准,有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或安全警示标志等。	较好达到,得2分; 一般达到得1分;达到度较差,得0分。			

			安全管理	<p>1. 落实消防、交通、大型活动、突发事件、校园管理、宿舍食堂管理等制度。</p> <p>2. 加强教育教学政治安全工作。</p> <p>3. 加强师生日常安全管理，做好师生校内及集体外出安全工作。4. 及时妥善处置安全事件，无引发其他相关不稳定因素。</p>	2	<p>查阅记录，会议、形势分析、登记、统计等安全工作记录齐全。</p>	<p>1. 较好达到，得 2 分；一般达到得 1 分；达到度较差，得 0 分。</p> <p>2. 发现责任范围内安全责任事故、群体性事件或政治安全事件，造成严重不良影响，降低结论等次直至判定年检“不合格”。</p>			
			安全教育	<p>1. 落实安全教育计划、课时、教材、师资等要求，积极开展各类专题教育和安全演练。2. 充分利用“广州市安全教育平台”，开展经常性安全教育。3. 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完善法治副校长或辅导员制度，积极开展防治校园欺凌和暴力工作。4. 密切家校合作，及时督促家长做好学生安全监护。</p>	2	<p>查阅资料，有安全教育计划、教育及演练记录、家长安全提示回执等佐证材料。</p>	<p>较好达到，得 2 分；一般达到得 1 分；达到度较差，得 0 分。</p>			
			校车管理	<p>参照《广州市实施〈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办法》等</p>	2	<p>本校无使用校车，本项按满分计</p>	<p>1. 较好达到，得 2 分；一般达到得 1 分；达到度较差，得 0 分。</p> <p>2. 校车出现违反交通法规和相关安全管理规定的，按国务院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和广州市政府校车安全管理规定执行。</p>			

9	观察 指标	奖惩情况	奖励表彰 情况 加 1-10 分	1. 国家、省、市、区政府或教育行政部门奖励表彰	查看证书或证明材料。	国家、省、市、区政府或教育行政部门奖励表彰, 分别加 5、4、3、2、1 分, 累计最高加 10			
				2. 弘扬正气、传递正能量成绩突出	查看证书或证明材料。	英雄、模范事迹, 扶贫济困、救死扶伤、见义勇为等事迹 1 个加 5 分, 累计最高加 10。			
			处罚惩戒 情况 减 1-10 分	1. 国家、省、市、区政府或教育行政部门通报批评	核对通报批评的事实材料。	国家、省、市、区政府或教育行政部门通报批评, 分别减 5、4、3、2、1 分, 累计最高减 10			
				2. 发生重大事故或案件	核对通报批评的事实材料。	视情节轻重减 1-10 分。			
				3. 有效举报投诉等情况	核对有效举报投诉的事实材料。	有效举报投诉 1 次减 1 分, 累计最高减 10			

四、广州市教育局民办非学历培训机构年检指标体系量化表

学校（机构）名称：盖章 自查得分： 市/区检查得分： 20 年 月 日

序号	指标权重	指标内容			分值	操作办法		量化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现场检查	量化细则	自查	核查	终评
1	必达指标	依法办学 (16分)	贯彻落实法律法规情况	1. 掌握、落实《民办教育促进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情况。 2. 参加学习《民办教育促进法》、《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民办学校分类登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条例。	5	1. 看会议记录：各种会议记录是否及时、齐全、有效； 2. 查看证明材料：各种请示、批复，公示、公告是否及时到位； 3. 询问落实情况：了解学校依法办学的宣传、培训、落实情况。	完全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满分计；较好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 80%计；基本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 60%计。			
			分类登记落实情况	1. 分类登记决议：是否有选择营利或非营利培训机构的决议和相关申请材料、批复文件。 2. 落实分类登记证明：2016年11月7日后正式批准设立的非营利民办学校，符合《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等民办非企业单位管理有关规定的到民政部门登记为民办非企单位，正式批准设立的营利性民办学校，依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管辖权限到工商部门办理登记。	5					
			依法申办学校情况	1. 行政团队建设：学校管理决策机构健全，董、理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培训机构章程产生，三分之一以上理事或董事具有五年以上教育教学经验，建立党组织、教职大会和工会。	6					

				2. 学校章程制定：应依法制定章程，建立健全以章程为核心的规章制度体系，健全内部治理。 3. 法定手续完善：办学批文及相关证件（办学许可证、民非企登记证，税务登记证、房屋安全鉴定、消防合格意见书等）齐全、有效。					
2	必达指标	党建工作 (16分)	政治建设情况	把党的政治建设作为根本性建设，把政治建设贯穿党的建设全过程。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	4	1. 看会议记录：各种会议记录是否及时、齐全、有效； 2. 查看证明材料：各种请示、批复，党费交纳登记、党课培训资料等； 3. 询问落实情况：了解党建工作中组织健全、制度落实、活动经常的具体落实情况。	完全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满分计；较好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 80%计；基本达到指标要求，按本项分值 60%计。		
			思想建设情况	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管理权、主导权、话语权。加强和改善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加强学生德育，引领校园文化建设。	4				
			组织建设情况	组织健全全覆盖，规范设置，按期换届。落实“双相进入，交叉任职”，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党建责任一岗双责。依规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发挥。	4				
			制度建设情况	党的政治、组织、作风、纪律建设与制度建设相结合，党建工作纳入章程，制度健全规范，落实党建工作保障制度，规范权力运行与约束监督，落实民主集中制，“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等。	4				

3	必达 指标	规范管理 (16分)	学校决策 机构情况	<p>1. 行政团队建设履职：董事会由举办者或者其代表、行政负责人、党组织书记、教职工代表组成，营利性民办培训机构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行政负责人应当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组织实施董事会有关决议，行使法定职权，全面负责培训机构的培训和行政管理工作。</p> <p>2. 学校章程落实：学校章程规范完备，并经审批机关备案。</p>	4	<p>1. 学校班子齐全有力；</p> <p>2. 严格落实章程</p>	<p>较好达到，得 3-4 分；</p> <p>一般达到得 2 分；</p> <p>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p>			
			建章立制 情况	<p>1. 规章制度健全：建立和健全以办学章程为核心的各项规章制度（办学章程、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装订成册，其中包括：行政管理制度；教学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含防火责任制、消防规章制、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财务、会计和资产管理制度；后勤制度；教师管理制度；学生管理制度等。</p> <p>2. 依法依规落实：认真执行各项规章制度，有记录。</p>	2	<p>1. 各项规章制度齐全；</p> <p>2. 学习宣传及时到位</p>	<p>较好达到，得 2 分；</p> <p>一般达到得 1 分；</p> <p>达到度较差，得 0 分。</p>			
			具体落实 情况	<p>1. 规章制度落实。</p> <p>2. 管理成效明显。</p>	4	<p>1. 依法依规抓好落实，</p> <p>2. 综合管理效果明显，教学、培训秩序良好，深受学生和家家长欢迎。</p> <p>3. 无有效举报、投诉和收退费纠纷。</p>	<p>较好达到，得 3-4 分；</p> <p>一般达到得 2 分；</p> <p>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p>			

			规范招生考试情况	<p>1. 严格执行招生考试政策，无违规招生考试行为。</p> <p>2. 无借助中小学校借助第三方社会机构进行招生考试。</p> <p>3. 严格执行核准培训层次开展招生、培训。</p>	6	<p>1. 查看学校记录和媒体报道及社会投诉举报信息，是否严格执行党的教育方针、违反招生考试政策；</p> <p>2. 实地询问了解有无借助中小学校利用第三方社会机构进行招生。</p> <p>2. 是否按核准的办学层次进行招生培训。</p>	<p>1. 较好达到，得 5-6 分；一般达到得 3-4 分；达到度较差，得 0-2 分。</p>			
4	重要指标	师资队伍 (12分)	教师队伍建设	<p>1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明确教师职责。教师配备复核标准、任职符合条件、相关聘任者资料齐备。</p> <p>2. 培训学校专任教师不少于 10 人；培训中心专任教师不少于 5 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教师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20%以上。</p> <p>3. 专、兼职教师名册登记表，教师要具有教师资格证、学历证、职称证(按比例)、身份证复印件。</p> <p>4. 依法与教职员工签订聘任合同，装订成册。</p> <p>5. 财务、会计情况登记表（出纳、会计人员要具有从业资格证）。</p>	4	<p>①看规章制度、档案资料</p> <p>②看数据和发展动态</p>	<p>较好达到，得 3-4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p>			
			教师权益和管理	<p>1. 按月按时足额发放教职工工资，为教职工办理五险一金；执行民办学校教师最低薪酬指导标准；建立教师从</p>	4	<p>①看规章制度、档案资料</p> <p>②看数据和发展动态</p>	<p>较好达到，得 3-4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p>			

				<p>教津贴和年金制度。（2分）</p> <p>2. 教师持有教师资格证比率、学历达标比率、职称比率逐年上升。重视教师的继续教育和职称申报，继续教育完成率较高。教师年流动率低。（1分）</p> <p>3. 聘用外籍人员严格履行相关程序，手续完备，（提供通过有效年检的《聘请外国专家单位资格认可证书》（1分）</p>					
			<p>师德及考评</p>	<p>1. 教师敬业爱生，为人师表。</p> <p>2. 教师无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p> <p>3. 教职工无违法犯罪。</p> <p>4. 建立科学的教师考评制度。</p>	4	<p>对发生师德失范并影响恶劣的学校，有体罚学生行为，教职工违法犯罪行为实施一票否决，直接判定为年检“不合格”。</p>	<p>较好达到，得 3-4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p>		
5	重要指标	教育教学（12分）	<p>规划制定执行情况</p>	<p>1. 教学计划制定和执行情况。</p> <p>2. 执行课程方案、课程标准和课程计划情况。</p> <p>3. 教师备课规范达标，教材、教辅资料齐全规范。</p>	4	<p>1. 看会议记录：各种会议记录是否及时、齐全、有效；</p> <p>2. 查看证明材料：教学计划、课程方案和标准是否及时到位；</p> <p>3. 询问落实情况：了解学校章程和各类规章制度的、落实情况。</p>	<p>较好达到，得 3-4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p>		
			<p>教育教学管理情况</p>	<p>1. 教育教学质量评估监测、教学管理制度制定和执行情况。</p> <p>2. 发展规划、学生管理、安全健康教</p>	4	<p>1. 查看对中小学生开展文化课辅导补习有无超纲超范围现象。</p>	<p>较好达到，得 4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p>		

			育、设施设备管理等制度和执行情况。 3. 培训管理材料完备，登记造册、归档保管规范。 4. 学校文书档案、教师业务档案和学生档案管理符合相关要求。		2. 开展体育、艺术、科技等特长类培训有无违反上级有关超时超限规定的现情况。 3. 各类培训机构有无举报投诉反映招生宣传与培训内容与招生简章不一致的情况				
			培训质量	4	1. 高尚的教育情怀和先进的办学理念。 2. 科学的发展规划和强烈的品牌意识。 3. 鲜明的地域文化特色。 4. 综合全面的素质教育课程。	查看各种参赛考试获奖和媒体宣传报道及举报投诉情况	较好达到，得 3-4 分； 一般达到得 2 分； 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		
6	重要 指标	财务管理 工作 (16 分)	年度财务管理情况	4	1. 财务管理是否规范。 2. 有无严重亏损和资不抵债等财务风险。	查看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委托会计事务所依法审计情况	4	1. 按要求及时出具年度审计；分配当年税后利润，应当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和福利基金。是否将党建工作、思想政治工作和群团组织工作经费纳入经费预算。2. 重要事项专项审计无严重问题。	专项审计无严重问题。 有无出现严重违反财务规定、恶意抽逃资金、连续两年亏损或资不抵债的情况，	较好达到，得 3-4 分； 一般达到得 2 分； 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		
			对会计事务所指出问题及时整改情况	4	1. 问题及时整改的情况。 2. 不具备及时整改条件的问题应制定整改方案。	全部及时整改并有整改方案可酌情扣分。	较好达到，得 3-4 分； 一般达到得 2 分； 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		

			审计报告及问题整改的公示情况	公示审计报告、整改情况。	4	如无公示审计报告、整改情况酌情扣分。	较好达到,得 3-4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			
7	重要指标	安全工作(12分)	组织领导情况	1. 成立安全工作组织机构,明确责任分工。 2. 安全管理制度健全,建立门卫、值班巡查、校车、宿舍、食堂、消防、危化品等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机制。	2	查阅资料,安全工作组织、制度、考评、奖惩等规章制度完善。	较好达到,得 2 分;一般达到得 1 分;达到度较差,得 0 分。			
			基础保障情况	1. 落实人防保障,按标准配备专职保安员。 2. 落实物防保障,设置门卫值班室,配备防卫器械以及报警、通讯设备,建立使用保管制度。 3. 视频监控设备齐全、运行正常,校园道路、通道等安装路灯,危险地方设置警示标志和防护设施。 4. 各类教学、生活设施符合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相关安全标识清楚,定期检查、维护。	4	实地查看,校门、值班室、视频监控、教室、实验室、食堂、宿舍、围墙、活动场地等符合安全标准,有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或安全警示标志等。	较好达到,得 3-4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			
			安全管理情况	1. 落实消防、交通、大型活动、论坛、突发事件、校园管理等制度。 2. 落实教育教学(含考试)政治安全工作要求。 3. 及时妥善处置安全事件,无引发其他相关不稳定因素。	3	查阅记录,会议、形势分析、登记、统计等安全工作记录齐全。	较好达到,得 3 分;一般达到得 2 分;达到度较差,得 0-1 分。			

			安全教育情况	<p>1. 落实安全教育计划、课时、教材、师资等要求，积极开展各类专题教育和安全演练。</p> <p>2. 充分利用广州市安全教育平台，开展经常性安全教育。</p> <p>3. 密切家校合作，及时教育、督促家长做好学生安全监护。</p>	3	<p>查阅资料，有安全教育计划、教育及演练记录、家长安全提示回执等佐证材料。</p>	<p>较好达到，得3分；一般达到得2分；达到度较差，得0-1分。</p>			
8	观察指标	奖惩情况 (+10)	奖励表彰情况 加1-10分	1. 国家、省、市、区政府或教育行政部门奖励表彰		查看证书或证明材料。	国家、省、市、区政府或教育行政部门奖励表彰，分别加5、4、3、2、1分，累计最高加10			
				2. 弘扬正气、传递正能量成绩突出		查看证书或证明材料。	英雄、模范事迹，扶贫济困、救死扶伤、见义勇为等事迹1个加5分，累计最高加10。			
			处罚惩戒情况 减1-10分	1. 国家、省、市、区政府或教育行政部门通报批评		核对通报批评的事实材料。	国家、省、市、区政府或教育行政部门通报批评，分别减5、4、3、2、1分，累计最高减10			
				2. 发生重大事故或案件		核对通报批评的事实材料。	视情节轻重减1-10分。			
				3. 有效举报投诉等情况		核对有效举报投诉的事实材料。	有效举报投诉1次减1分，累计最高减10			

广州市教育局民办学校（分类）年检指标体系量化说明

年检结果的评定办法

指标级别	指标达标情况	年检结果
必达指标	全部达标或者有 1 项三级指标不达标	合格
	有 1 项二级指标或者 2 项三级指标不达标	基本合格
	有 1 项一级指标或者 2 项二级指标或者 3 项及以上三级指标不达标	不合格
重要指标	全部达标或者有 1 项二级指标或者 2 项三级指标不达标	合格
	有 1 项一级指标或者 2 项二级指标或者 3 项及以上三级指标不达标	基本合格
	有 2 项一级指标或者 3 项及以上二级指标不达标	不合格
一般指标	全部达标或者有 1 项二级指标不达标	合格
	有 2 项二级指标或者 3 项三级指标不达标	基本合格
	有 3 项二级指标或者 3 项及以上三级指标不达标	不合格
观察指标	不计入年检内容得分，根据加减后得分结果另计入总分。	

说明：

1. 本文达标是指达到年检核查不低于量化表分值 60% 的标准。
2. 必达指标中，出现《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六十二条规定多种情形的，按多个必达指标累计分值计算。
3. 对指标中出现疑义，已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另行规定的，按相关规定执行；查无依据的，由市教育局负责解释。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9年8月13日印发
